证券代码：000833　证券简称：粤桂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0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2月18日通过书面送达、传真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

2.召开会议的时间、地点、方式：2020年12月30日上午9:30时，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85号3楼321会议室，现场表决。

3.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成员有：刘富华、朱冰、芦玉强、陈健、龚洁敏、周永章、李胜兰，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刘富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相关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年薪和个人薪酬分配系数的议案》

根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配方案》有关规定，高级管理人员薪 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构成，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年薪和个人 薪酬分配系数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后报董事会审批。 核定2019年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年薪基数总额及薪酬分配系数如下：总经理个人薪酬分配系数为0.95，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个人薪酬分配 平均系数为0.85。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2021年度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详见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向银行申请2021年度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2020－051）。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详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邓华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详见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2020－052）。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与贵港市政府签订＜搬迁补偿协议终止协议书＞和＜贵糖整体搬迁及财政产业扶持协议＞的议案》

详见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与贵港市政府签订＜搬迁补偿协议终止协议书＞和＜贵糖整体搬迁及财政产业扶持协议＞的公告》（2020－053）。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1年1月19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关于向银行申请2021年度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2.审议关于制定《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与贵港市政府签订《搬迁补偿协议终止协议书》和《贵糖整体搬迁及财政产业扶持协议》的议案。

详见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0－054）。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0833　证券简称：粤桂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1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2021年度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2021年度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告如下：

一、担保事项概述

根据2021年度经营发展的需要，为保证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粤桂股份”）及子公司现金流量充足及满足经营融资需求，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规模不超过23.69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为保证此综合授信融资方案的顺利完成，公司及子公司对本次授信额度提供总额度不超过21.154亿元的担保额度。授信及担保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该事项的股东大会通过前有效。以上授信及担保额度不含董事会已授权未到期的长期固定资产授信4.5亿元及担保3.5亿元。

（一）2021年度申请担保额度预计情况及2020年度实际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	2020年度批准担保额度	截止2020年12月30日担保余额	2021年度申请担保额度预计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粤桂股份	贵糖集团	100%	33.14%	70,000	36,000	196,000	69.87%	否
	云硫矿业新设或新增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	–	≤70%	0	0	15,540	5.54%	否
	合计	–	–	70,000	36,000	211,540	75.41%	

注：1.广西广业贵糖糖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糖集团）和广东广业云硫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硫矿业）；2.上述担保不涉及关联交易；3.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根据《深交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按照被担保方最近一年经审计财务报表或者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数据孰高确定；4.全资子公司贵糖集团在2021年下半年资产负债率预计会超过70%。

（二）以前年度董事会已审批担保情况

1.2019年10月29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粤桂股份向国家开发银行广西分行申请综合授信2.7亿元，由公司全资子公司贵糖集团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借款合同已履行完毕，担保责任终止。

2.以前年度董事会审批的固定资产长期担保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	董事会批准担保金额	截止2020年12月末担保余额	董事会审批日期	期限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粤桂股份	贵糖集团	100%	33.14%	35,000	6,844.32	2018年1月8日	8年期	12.48%	否
	合计			35,000	6,844.32			12.48%	

3.2019年10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孙公司创辉地产为购房客户向金融机构申请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6,600万元，担保期限为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承购人所购住房的不动产权证办结及抵押登记手续办妥后并交银行执管之日止。截止2020年12月30日，该笔担保余额550.30万元。

（三）董事会审议表决情况

1.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总规模不超过23.69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

2.同意公司2021年度对全资子公司贵糖集团及云硫矿业新设或新增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提供最高额度21.154亿元担保（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净资产28.05亿元的比例为75.41%），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股东大会审议下一年度对全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事项之日止，并授权董事长在融资担保额度内具体办理融资担保时签署相关文件和手续。

3.公司在符合内外部规定的情况下，经股东大会授权批准后，可将担保额度在担保对象之间进行调剂，并授权董事长审批：

（1）获调剂方的单笔担保额度不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

（2）在调剂发生时，获调剂方不存在逾期未偿还负债等情况。

4.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为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其他股东将按出资比例提供担保或以其持有的资产提供反担保。

担保调剂事项实际发生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2021年预计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

独立董事对上述担保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独立意见。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广西广业贵糖糖业集团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8年8月6日

2.法定代表人：朱冰

3.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4.注册地址：广西贵港市幸福路100号

5.经营范围：食糖、纸、纸浆、食用酒精、轻质碳酸钙、酒糟干粉、有机－无机复混肥料、有机肥料、食品包装纸、食品添加剂氧化钙、减水剂的研发、制造、加工、销售；国内贸易等。

6.股权结构及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该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7.被担保人相关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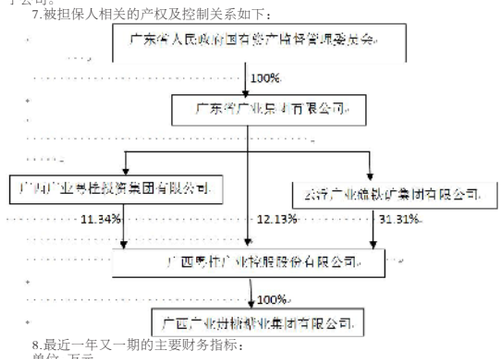

8.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1－12月（经审计）	2020年9月30日/2020年1－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4,345	84,152
负债总额	7,846	27,887
所有者权益	46,499	56,265
营业收入	216,436	17,6998
净利润	－1,315	－3,482

贵糖集团于2018年8月6日成立。截至2020年9月30日，贵糖集团资产负债率为33.14%。

（二）对新设或新增纳入的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为支持云硫矿业新设或新增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开展融资业务，公司拟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云硫矿业新设或新增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经初步测算，公司2021年拟对云硫矿业新设或新增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总计不超过15,540万元，具体担保金额以实际发生的融资活动为依据，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股东大会审议下一年度对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事项之日止。

3.担保期限：根据每一笔融资的实际发生日期，按照法律、法规及双方约定确定。

4.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为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其他股东将按出资比例提供担保或以其持有的资产提供反担保。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上述公司提供2021年度担保，将在上述担保具体实施时签署有关担保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1.公司及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向银行申请融资，以保证资金需求，保证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为保证2021年度综合授信融资方案的顺利完成，公司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其业务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

2.公司对担保对象具有控制权，能够充分了解其项目建设情况，决策其投资、融资等重大事项，担保风险可控。

3.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为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其他股东将按出资比例提供担保或以其持有的资产提供反担保。

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情况。

五、担保风险及控制

1.公司及子公司严格按照《公司融资管理办法》，加强融资管理，分析资金状况，严控其融资需求，每月监控担保额度的使用，并定期向公司汇报。

2.公司将按监管规定披露上述担保的进展及变化等有关情况。

五、累计借款、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截至2020年12月3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借款金额共计人民币74,466.1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6.54%。

2.公司2021年度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提供最高额度21.154亿元担保，以前年度董事会已审批的长期（8年期）担保3.5亿元，对合并报表外的单位提供担保0.66亿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审批的担保额度（含本次）合计25.314亿元，占公司2019年12月经审计净资产28.05亿元的比例为90.24%。

3.截止2020年12月30日，公司实际使用担保额（担保余额）4.34亿元，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发生。

特此公告。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0833　证券简称：粤桂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2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聘任邓华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1日

邓华欢先生简历

邓华欢：男，1966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轻化系化纤专业，学士学位。2013年8月至2016年11月任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院党委书记、院长；2016年11月至2017年4月任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17年4月至2018年7月任广西贵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2018年5月至2018年9月任广西贵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点项目建设指挥部执行总经理（兼任）；2018年8月至2020年12月任广西广业贵糖糖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8年8月至今任广西广业粤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9月至今任广西广业贵糖糖业集团有限公司重点项目执行总经理（兼任）；2018年11月至今任广西青云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12月起任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邓华欢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邓华欢在持股5%以上股东广西广业粤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邓华欢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833　证券简称：粤桂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3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贵港市政府签订《搬迁补偿协议终止协议书》和《贵糖整体搬迁及财政产业扶持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贵糖整体搬迁及财政产业扶持协议》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2.《搬迁补偿协议终止协议书》以《贵糖整体搬迁及财政产业扶持协议》生效为前提条件，且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3.上述两个协议生效后：

（1）2014年12月8日在公司与贵港市政府签署的《搬迁补偿协议》不再执行；

（2）根据《贵糖整体搬迁及财政产业扶持协议》，2020年6月12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子公司贵糖集团拟与住建部门签订《土地征收补偿安置协议书》不再签署（征收土地面积41.18亩已经列入《贵糖整体搬迁及财政产业扶持协议》范围）。（详见2020年6月1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关于子公司贵糖集团拟与住建部门签订＜土地征收补偿安置协议书＞并由其征收名下41.18亩土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

4.上述协议的签订将对公司2020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根据上述协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概述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贵港市政府签订＜搬迁补偿协议终止协议书＞和＜贵糖整体搬迁及财政产业扶持协议＞的议案》。

2014年12月8日贵港市政府与广西贵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搬迁补偿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本公司于2014年12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进行了公告，详见《关于公司与贵港市政府签署《搬迁补偿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75）），对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广西广业贵糖糖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糖集团”）位于贵港市港北区幸福路100号的旧厂区（以下简称“旧厂区”）整体搬迁至新厂区并进行新厂区建设（以下简称“整体搬迁项目”）的相关事宜进行了约定。

协议签订以来，各方积极协同推进协议履行，新糖厂于2019年正式投产、新浆厂于2020年6月正式开工建设，贵港市政府认可由本公司、贵糖集团主导推进形成的整体搬迁项目建设成果。为了突出上市公司的资本运作平台和综合管理职能，2018年7月本公司由“广西贵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将糖、浆、纸业务及资产剥离，并于2018年8月新成立全资子公司—“广西广业贵糖糖业集团有限公司”，承接了原贵糖股份的糖浆纸产业的全部资产和业务。

现各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以旧换新、收支平衡、总体包干、一事一议”的总体原则，实事求是、重新梳理明晰各方的权利义务，就贵糖整体搬迁、产业园建设等有关重大事项协商一致，签署《搬迁补偿协议终止协议书》（以下简称“终止协议”）《贵糖整体搬迁及财政产业扶持协议》（以下简称“搬迁及扶持协议”）。

二、协议签署主体及主要内容

（一）《终止协议》的签署主体和主要内容

《终止协议》的签署主体：甲方为贵港市人民政府，乙方为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终止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双方同意，自《终止协议》签署并生效之日起，《原协议》终止，双方针对《原协议》的权利义务不再执行；

2.就整体搬迁项目事宜，协议双方应在《终止协议》签署当日签署《搬迁及扶持协议》；若《搬迁及扶持协议》未能最终生效，则《终止协议》不予履行，《原协议》继续有效。

3.《终止协议》经双方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后成立；经乙方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搬迁及扶持协议》的签署主体和主要内容

《搬迁及扶持协议》的签署主体：甲方为贵港市人民政府，乙方为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丙方为广西广业贵糖糖业集团有限公司。

《搬迁及扶持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财政产业扶持资金总额及搬迁补偿范围：

（1）甲方对乙方、丙方整体搬迁项目给予搬迁补偿及财政产业扶持的总额161,347万元（其中：财政产业扶持资金总额67,606万元）。扣除之前已支付的财政扶持资金22,606万元，仍需再支付138,741万元，其中搬迁补偿93,741万元、财政产业扶持45,000万元；

（2）新园区的整体搬迁建设项目，目前已竣工或开工建设项目有制糖厂、制浆厂及道路、仓库、办公楼、招待所、食堂、职工倒班宿舍等配套项目，后续搬迁改造建设项目由乙方、丙方自行决策。

（3）甲方向丙方征收且乙方已经履行审议程序并公告的旧厂区41.18亩土地（根据《港北区人民政府关于郁江两岸综合整治工程（北岸工程）项目房屋征收的公告》已经列入征收范围），拟签署的《收回国有土地协议书》不再签署。

（4）后续旧厂区的土地及其他资产涉及搬迁或者征收的，在不影响乙方、丙方实际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乙方、丙方应予以积极配合，甲方不再另行单独计算补偿。

2.搬迁补偿和财政产业扶持资金的支付

（1）第一期：甲方应在2020年12月31日前，共支付财政产业扶持资金20,000万元给乙方、丙方。

（2）第二期：甲方在2021年共支付财政产业扶持资金20,000万元、搬迁补偿资金40,000万元给丙方，具体分三批次拨付。在乙方、丙方承诺的于2021年3月31日前移交甲方的所有土地及建筑物完成移交后，甲方在2021年3月31日前（或完成移交提出申请后10个工作日内）共支付财政产业扶持资金20,000万元给丙方。在乙方、丙方承诺的于2021年6月30日前移交甲方的所有土地及建筑物完成移交后，甲方应在2021年6月30日前（或完成移交提出申请后10个工作日内）共支付搬迁补偿资金20,000万元给丙方。在乙方、丙方承诺的于2021年9月30日前移交甲方的所有土地及建筑物完成移交后，甲方应在2021年9月30日前（或完成移交提出申请后10个工作日内）共支付搬迁补偿资金20,000万元给丙方。如乙方、丙方未能依承诺移交，甲方有权不予拨付或延期拨付本期产业扶持资金及搬迁补偿资金。

（3）第三期：甲方在2022年支付财政产业扶持资金5,000万元、搬迁补偿资金53,741万元给乙方、丙方，具体分两批次拨付。在乙方、丙方承诺的于2022年3月31日前移交甲方的所有土地及建筑物完成移交后，甲方在2022年3月31日前支付搬迁补偿资金40,000万元给丙方。在旧厂区内的土地、房屋建筑物、构筑物及附属物等不动产及未搬迁的设备设施完成移交后（2022年6月30日前），甲方应在2022年6月30日前（或完成移交并提出申请后10个工作日内）向丙方支付全部剩余款项共18,741万元，其中搬迁补偿资金13,741万元，财政产业扶持资金5,000万元。如乙方、丙方未能依承诺移交，甲方有权不予拨付或延期拨付本期产业扶持资金及搬迁补偿资金。

2.2 乙方、丙方如何分配以上款项由乙方、丙方确认后书面告知甲方，并由甲方支付至指定账户。乙方、丙方在相应土地及建筑物完成移交后向甲方提出拨款申请，甲方在10个工作日内拨付到位。移交不及时导致拨款不能按时到位的，乙方、丙方不予追究甲方责任。

3.旧厂区资产归属和处置

（1）旧厂区内乙方、丙方合法所拥有的土地和实际使用的其他用地及地上建筑物、构筑物、附属物等不动产按本协议签署时现状完成交接程序后，交由甲方进行处置，所有权归属于甲方，甲方不再另行针对该部分资产给予乙方和丙方补偿。

（2）旧厂区设备设施等动产，乙方、丙方在搬迁改造项目建设中可使用部分，由乙方、丙方在土地移交给甲方前搬迁至新厂区，搬迁改造不可使用部分与土地等不动产一起移交给甲方处置。各方沟通对接，于2021年6月30日前列出可使用的设备设施清单。

（3）在不影响乙方、丙方生产经营的前提下，甲方城市建设和改造所需用地，乙方、丙方应积极配合并尽快移交。具体移交计划见附件。

（4）乙方、丙方应加快旧厂区各子项目的搬迁，充分利用乙方、丙方自有资金和甲方依据本协议约定拨付的各项补偿、扶持资金，积极推动旧厂区在2022月6月30日之前完成全部搬迁。

（5）除存在用地确权纠纷的贵国用（2014）第00979号用地（共67.84亩，其中41亩涉诉未确权）外，乙方、丙方承诺，其向甲方移交的老厂区范围内合法所拥有的其他用地及实际使用的土地，不存在与其他各方的纠纷、租赁、抵押、债权债务等，即实现“净地”移交。如老厂区还存在影响甲方对以上区域收储、开发、利用的因素导致甲方不能按计划推进片区开发建设的，相关责任由乙方、丙方承担。如有相关债务债权纠纷的，相关资金从补偿及扶持资金中扣减或追回。

4.新厂区建设

（1）截止至本协议签署日，甲方已经为乙方、丙方新厂区建设完成土地供应共计1,279.95亩，另约63亩制浆厂建设用地甲方应在尽快完成土地收储后，通过合法合规方式出让给丙方，确保不影响丙方项目施工。

（2）甲方同意根据乙方、丙方生产经营需要尽快完成新厂区（粤桂（贵港）热电循环经济产业园的厂区，以下简称“新厂区”）所需土地的收储，并及时向乙方、丙方完成土地出让，新厂区土地由乙方、丙方进行制糖、制浆、造纸及配套设施（含办公生活、仓储等）的建设。

（3）甲方支持丙方在新厂区建设生产配套工业取水项目，积极协调丙方完成新厂区相关项目审批手续。

5.协议生效条件

（1）甲方按约定在2020年12月31日前向乙方、丙方支付财政产业扶持资金，为本协议生效的前提条件；

（2）本协议经各方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后成立；经乙方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6.其他约定

乙方、丙方承诺，整体搬迁项目及配套设施投资、搬迁用地上引入的产业合作投资、搬迁成本等总支出不低于甲方给予乙方、丙方的搬迁补偿。

三、涉及的其他安排

本次搬迁不涉及到主营业务变更、人员安置等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鉴于本次协议签订后，公司移交旧厂区土地等不动产将形成资产处置损失，搬迁过程中老厂区部分机器设备等动产也将会对公司的部分生产产生一定的影响，但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将慎重地对待本次搬迁、移交事项，将会制订详细的搬迁和移交计划，搬迁工作将按计划逐步进行，力争将搬迁对正常生产经营的影响降到最低。

（二）因搬迁工作过程繁杂，发生的各种费用及损失目前无法准确预计，实际影响数据最终须以会计师审计结果为准。

（三）关于搬迁补偿资金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处理，公司获得的政府搬迁补偿款，应作为专项应付款处理。其中，属于对企业在搬迁和重建过程中发生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损失，有关费用性支出、停工损失及搬迁后拟新建资产进行补偿的，应自专项应付款转入递延收益，企业取得的搬迁补偿款扣除转入递延收益的金额后如有结余的，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由全体股东共享。

（四）根据《搬迁及扶持协议》，预计公司合计可收到政府支付的搬迁补偿及产业扶持资金合计16.13亿元，扣除已获得的2.26亿元扶持资金后，签订协议后将还可收到13.87亿元。其中，产业扶持资金4.5亿元可按收到日期计入当期损益，预计公司在2020年内可收到扶持资金2亿元；搬迁补偿资金9.37亿元将在冲减搬迁损失及资产处置损失后确认为专项应付款。

五、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真审阅了董事会提供的相关资料，《关于与贵港市政府签订＜搬迁补偿协议终止协议书＞和＜贵糖整体搬迁及财政产业扶持协议＞的议案》审议表决程序合法。签署协议内容遵循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公司与贵港市政府签署的《搬迁补偿协议终止协议书》和《贵糖整体搬迁及财政产业扶持协议》。

特此公告。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0833　证券简称：粤桂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1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20年12月3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月19日（星期二）下午14:30 。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1月19日（星期二）。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月19日9:15－9:25，9:30－11:30，13:00 －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月19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1月13日

（七）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1月13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和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85号建工大厦三层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三楼321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2021年度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2、审议关于制定《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与贵港市政府签订《搬迁补偿协议终止协议书》和《贵糖整体搬迁及财政产业扶持协议》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详见本公司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月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向银行申请2021年度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2020－051）、《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关于与贵港市政府签订＜搬迁补偿协议终止协议书＞和＜贵糖整体搬迁及财政产业扶持协议＞的公告》（2020－053）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关于向银行申请2021年度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2.00	关于制定《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与贵港市政府签订《搬迁补偿协议终止协议书》和《贵糖整体搬迁及财政产业扶持协议》的议案	√	

股东大会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对应的议案编码为“100”，议案编码1.00代表议案1，议案编码2.00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年1月18日，上午8:30 至11:30、下午14:30 至17:00。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85号建工大厦三层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拟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可在登记时间内到本公司证券事务部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件应注明“拟参加股东大会”字样，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会议联系方式

1、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85号建工大厦三层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2、邮政编码：510013

3、联系电话：020－33970200

4、传　真：020－33970189

5、联系人：梅娟、黄德权

6、电子邮箱：000833@yueguigufen.com.

（六）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1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33”，投票简称为“粤桂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1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月19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本人（本单位）出席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上按照以下投票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关于向银行申请2021年度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2.00	关于制定《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与贵港市政府签订《搬迁补偿协议终止协议书》和《贵糖整体搬迁及财政产业扶持协议》的议案	√			

（请在表决意见的“同意”、“反对”、“弃权”项下，用“√”标明表决意见。）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法人股东须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

证券简称：粤桂股份　证券代码：000833　公告编号：2020－055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财政产业扶持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西广业贵糖糖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糖集团”）与贵港市政府签订的《贵糖整体搬迁及财政产业扶持协议》，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贵糖集团共收到贵港市财政局财政产业扶持资金人民币贰亿元整（?200,000,000.00元）。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该财政产业扶持资金计入本公司2020年度损益，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0780　证券简称：*ST平能　公告编号：2020－045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源电力